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510/08-09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SS/2/08

### 《2008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3)公告》小組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08年11月6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主席)  
李卓人議員  
梁耀忠議員  
劉健儀議員, G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李鳳英議員, B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李永達議員  
湯家驊議員, SC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葉國謙議員, GBS, JP

缺席委員：梁君彥議員, SBS, JP  
梁國雄議員  
黃國健議員, BBS  
葉偉明議員, MH

出席公職人員：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張建宗先生, GBS, JP  
  
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福利)1  
利敏貞女士, JP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人力)  
陳靜婉女士

勞工處高級政務主任(政策支援)  
黎細明小姐

入境事務處助理處長(簽證及政策)  
陳詠梅博士, IDSM

高級助理法律草擬專員  
孫衛忠先生

僱員再培訓局行政總監  
潘婷婷女士, JP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1  
林培生先生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1  
李家潤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2)1  
蘇淑筠小姐

文書事務助理(2)1  
容佩儀女士

---

##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

- (a) 就僱員再培訓局需要大幅增加培訓學額，以及年度開支由過往約4億元大幅增加至2008-2009年度起約9億元，提供更多詳情；及
- (b) 就議員對《修訂公告》提出的修正案提供意見，包括法律意見。

3. 在席的大部分委員商定，主席提出的無限期豁免徵款的修正案，應採納為小組委員會的擬議修正案。委員議定，小組委員會應動議修正案，表明無限期延展豁免徵款期應只適用於外籍家庭傭工的僱主。

## II. 其他事項

4. 小組委員會商定加開一次會議，定於2008年11月11日上午10時45分舉行，以繼續與政府當局進行討論。
5. 會議於下午12時3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8年12月17日

《 2008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3)公告 》小組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08年11月6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000 - 000301	主席	致開會辭	
000302 - 001340	政府當局 主席	政府當局就2008年10月28日及2008年11月1日會議上委員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立法會CB(2)195/08-09(01)號文件)	
001341 - 002237	李永達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p>表示關注到 ——</p> <p>(a) 僱員再培訓局(下稱"再培訓局")由2008-2009年度起的培訓學額數目及年度開支急增；</p> <p>(b) 放寬僱員再培訓計劃的報讀資格至涵蓋15歲或以上、具副學位或以下教育程度的人士；</p> <p>(c) 再培訓局的工作有可能與其他培訓機構(例如職業訓練局)的工作重疊；及</p> <p>(d) 欠缺獨立機構監察再培訓局的開支</p> <p>政府當局的解釋 ——</p> <p>(a) 原來及新增服務對象的培訓需求日增；</p> <p>(b) 和其他培訓機構相比，再培訓局在培訓及再培訓方面的角色；及</p>	<p><b>政府當局須就再培訓局需要大幅增加培訓學額，以及年度開支由過往約4億元大幅增加至2008-2009年度起約9億元，提供更多詳情</b></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c) 因應資歷架構的推行，需要加強培訓課程的類別</p> <p>認為培訓及再培訓本地勞工是政府的責任。倘若無限期豁免徵款，政府當局應向再培訓局提供足夠的資金／資源，並視之為經常性的政府開支</p>	
002238 - 002853	李卓人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簡述把輸入外籍家庭傭工(下稱"外傭")納入為《僱員再培訓條例》下的指定輸入僱員計劃，以及規定所有外傭僱主由2003年10月1日起須繳付徵款的背景</p> <p>在草擬修正案時，可否指明暫時豁免徵款只會適用於輸入外傭計劃</p>	
002854 - 003648	湯家驊議員 主席 助理法律顧問1 政府當局	<p>廢除《修訂公告》可能造成的影響</p> <p>倘若再培訓局的年度開支維持不變或增加至9億元，所收取的徵款及累算利息將可維持多久</p>	
003649 - 004413	劉慧卿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表示支持為合資格本地工人提供培訓及再培訓的政策，以協助他們學習新的或提升的職業技能，但認為這是政府的責任</p> <p>對於把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納入為再培訓局的培訓機構的安排，表示強烈保留</p> <p>再培訓局以基層失業人士、其他失業人士和弱勢社羣為核心服務對象，並致力提供多元化就業掛鈎課程和通用技能課程，幫助學員獲取認可資歷及職業技能</p>	
004414 - 004658	葉國謙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表示關注再培訓局的年度開支由過往數年約4億元增加至2008-2009年度約9億元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4659 - 005358	梁耀忠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再培訓局的未來路向，以及擴大服務對象至涵蓋不同類別人士  再培訓局2008-2009年度預算開支中，提供培訓／再培訓課程及再培訓津貼的開支的份額	
005359 - 005753	主席 政府當局 湯家驊議員	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是否不合乎規程及違反《基本法》第七十四條  動議修正《修訂公告》的程序	政府當局須就議員對《修訂公告》提出的修正案提供意見，包括法律意見
005754 - 010640	湯家驊議員 助理法律顧問1 政府當局 李卓人議員	可否及如何動議修正案，以表明暫時豁免徵款的措施只會適用於僅就外傭而言的輸入外勞  政府對聘用低技術外勞的人口政策	
010641 - 010823	梁耀忠議員 主席	主席提出的決議案擬稿	
010824 - 011623	湯家驊議員 主席 梁耀忠議員 余若薇議員 劉慧卿議員 助理法律顧問1 李永達議員	要求加開一次會議  《修訂公告》的立法程序時間表  政府當局對議員提出的修正案的意見，以及該等修正案可能造成的影響  關於《修訂公告》及在2008年11月26日立法會會議上，就議員提出的決議案進行表決的規程問題  民主黨的立場	
011624 - 012244	葉國謙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民主建港協進聯盟的立場。相關考慮因素及計劃對《修訂公告》提出修正案，以延展暫時豁免徵款期5年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2245 - 013030	主席 助理法律顧問1	就議員提出的具體關注範疇提供法律意見(立法會 LS12/08-09號文件)  廢除《修訂公告》可能造成的影響	
013031 - 013957	主席 湯家驊議員 劉慧卿議員 李永達議員 黃成智議員 葉國謙議員 李卓人議員 秘書	議員提出的決議案擬稿  在席的大部分委員商定，主席提出的無限期豁免向外傭僱主徵收徵款的修正案，應採納為小組委員會的擬議修正案  關於在2008年11月26日立法會會議上，就小組委員會及議員提出的決議案進行表決的規程問題	
013958 - 014033	主席 劉慧卿議員 政府當局	下次會議日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8年12月17日